一零九學年度　第一學期　九年級　第二次定期考查寫作測驗

◎題目：【　幸福掌握在自己手裡　】　班級：　姓名：

說明：有些人常感嘆自己沒有幸福，埋怨父母、師長太嚴格，埋怨生活太無趣，羨慕別人比自己幸福……；殊不知人生的幸福必須靠自己去爭取與創造，只要肯付出心血，凡事坦然面對，多加正向思考，幸福之門自然為我們打開。請用「幸福掌握在自己手裡」為題，以自己的經驗寫出感想及看法。作文時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一、使用本國文字書寫，不得使用簡體字、不得採用詩歌形式書寫
二、文章至少三段，並標註新式標點符號　三、不得使用鉛筆、須用黑色的筆書寫